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1)

**須予披露交易
建造協議**

緒言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3年6月28日（交易時段後），宜興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承包商訂立建造協議，據此，承包商同意按代價（可按下文所述調整（如有））承包宜興項目的建設工程。

建造協議

建造協議主要條款列示如下：

日期： 2023年6月28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i) 宜興公司；及

(ii) 承包商。

- 主體事項： 承包商獲委任為負責環保產業園的建設、安裝、裝潢工作，以及宜興項目內配套設施等工程的承包商（「**建造工程**」）。
- 建設期： 建設期預期為550天，計劃於2023年7月1日開始並於2024年12月31日完結。
- 倘預期建造時間表有所延誤，承包商須為此負上責任，每延誤一日須繳付人民幣2,000元費用。
- 代價： 根據建造協議應付承包商的代價將為人民幣120,000,000元（相當於約130,435,000港元）。
- 釐定代價的基準： 代價乃根據將要進行的建造工程的預期範圍及複雜性、項目的預期成本，以及進行類似規模及複雜性的建設工作的現行市場價格釐定。在對承包商的經驗及能力進行評估後，董事會認為承包商提出的代價屬公平合理。
- 付款條款： 簽訂建造協議及承包商項目團隊的主要管理人員（項目經理、主要技術人員）及主要設備設施均就位後，宜興公司應支付的保證金為人民幣24,000,000元（相當於約26,087,000港元），即總代價的20%。
- 宜興公司每月須支付當月工程量80%的分期付款項。
- 在建造工程驗收完成時，宜興公司應已向承包商支付高達90%的代價，在建造工程的定價核算完成時，應已支付高達97%的代價。宜興公司將保留3%代價，即人民幣3,600,000元（相當於約3,913,000港元），作為保證金，並應在建造工程的保修期屆滿後向承包商發放。

本集團及宜興公司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建造工程及環保業務。

宜興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營業務為透過宜興項目，在中國江蘇省宜興市開發及管理環保產業園，惟建設及運營尚未開展。

承包商的資料

承包商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園林綠化工程建設、物業管理、一般設施維修、銷售建材、清潔消毒服務。承包商由朱朋宇及楊帆分別實益擁有51%及49%。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承包商及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訂立建造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12日的公佈，內容有關與中國政府機關中國宜興環保科技工業園管理委員會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以便本集團在江蘇省宜興市投資建設真空多效膜蒸餾技術(V-MEMD)的生產研發基地項目。簽訂合作協議後，本集團持續申辦有關土地使用權，以開發環保產業園，並為宜興項目的建設作好相關籌備工作。

宜興公司在全面評估（包括但不限於承包商的經驗及能力背景、資歷以及建設項目的預期工作範圍等因素）後，將建造協議授予承包商。宜興公司認為，承包商有能力為宜興項目提供標準的建設服務。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建造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且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有關建造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均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建造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21)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建造協議」	指	宜興公司與承包商就建設宜興項目所訂立日期為2023年6月28日的建造協議
「承包商」	指	江蘇巴朗建設工程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宜興公司」	指	宜昇(宜興)環境技術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宜興項目」	指	宜興公司將在中國江蘇省宜興市開發及管理的環保產業園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勇軍

香港，2023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中，人民幣報價金額已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92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在適用的情況下，該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代表任何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以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兌換。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勇軍先生、潘軼旻先生及李錫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隋廣義先生、葛曉麟博士及張立輝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俊超先生、唐嘉樂博士及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